

白云区 2015 年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支出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7033.71	5994.83	96.69	5236.14	662	1038.88

白云区 2015 年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白云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7,033.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4.20 万元，下降 8.3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96.6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包括招商引资、交流活动和对外经济合作交流。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61%，比上年增加 60.87 万元，增长 169.93%。主要原因是法院等单位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安排参加出国培训而增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5,236.1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87.34%，比上年减少 213.97 万元，下降 3.93%。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区属各部门停止公务车报废更新和减少购置业务车辆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减少 104.65 万元，二是各部门

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9.32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66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是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1.04%，比上年减少 299.51 万元，下降 31.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简化公务接待形式等。

四、会议费决算 1,038.88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 191.59 万元，下降 15.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根据当年实际情况召开会议，严格地控制会议规格、精简会议人数和会期。